郑州市上街区公安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上街区公安局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、六中全会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市党委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，深入学习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不断提高全区公安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1年以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主动公开2021年度办理的3件区政协提案、1件区人大建议情况，及时更新我局内设机构、领导班子等信息，及时公开《郑州市上街区公安局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情况》，发布政策性信息5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1年，区公安局共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，不予公开3 件，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1件。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行政诉讼3起，其中直接起诉结果维持2起、其他结果1起。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完善公开机制、规范公开内容、拓宽公开载体，积极落实公安业务管理、决策、结果等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。二是完善工作机制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加大督导力度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积极主动对接区主管部门，采取定岗、定制度的方式，对平台信息发布等工作进行管理，严把发布内容的政策关、文字关、政治关，确保政务公开内容准确无误，高质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我局不断强化日常管理和对各业务大队、派出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，由办公室作为全局政府信息公开的牵头部门，负责日常统筹协调工作，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。始终做好保密工作，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，不出现失泄密的问题，将保密审查程序与信息发布等相关程序紧密结合，防止政府信息发布和保密审查相脱节。我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追责的情况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02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56		
行政强制	127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4.76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3	0	0	0	0	0	3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2	0	1	0	3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来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稳中有进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。

主要问题方面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、时效性不强、内容不全等问题依然存在。二是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有待加强。

改进情况方面：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力争在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。同时结合公安工作实际，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提高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二是结合相关主管部门加强对具体办理人员的指导和培训，提高具体办理人员业务知识和工作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局2021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4件，均未达到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标准，故2021年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金额为0元。

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